

证券代码：833664

证券简称：威特龙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现状及长期战略规划，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应当申请其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因此，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在审议股票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并依照相关规定披露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的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为充分保护本次摘牌申请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针对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回购对象、回购价格、回购有效期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有关事宜尚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黄茜

电话：028-66765699

特此公告！

威特龙消防安全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4 日